

证券代码：300102

证券简称：乾照光电

公告编码：2018-095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  
**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或者“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方案如下：

乾照光电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徐良、刘忠尧、杨建平、胡庆平、金华德盛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华博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宝思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瑞和六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汇银富成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育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金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汇银合富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南海成长同赢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宁波首科燕园康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徐州首科东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柯桥瓴投红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乾芯（平潭）半导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华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浙江博蓝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博蓝特”）100%股权，并拟向不超过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

2018年10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具体方案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本次交易事项首次公告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它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0日